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 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  
承辦人：郭怡均  
電話：3590116#143  
電子信箱：eileen.yckuo82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093579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（36073285\_10935793500A0C\_ATTCH4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辦理109學年度「公民行動方案與SDGs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
  - (一)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成員。
  - (二)高雄市各國中、小社會領域教師（含高中附設國中部），或對社會領域教學有興趣之教師約30人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09年8月6日(星期四)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國民教育輔導團303研習教室。
- 五、人員參加研習准予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



線上報名手續，課程代碼：2869630。

七、國教輔導團（新莊國小）停車位有限，與會人員請多利用大眾捷運系統或共乘車輛。另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，如開車進入國民教育輔導團，進校園或離開時請降低車速，並隨時注意學童安全，並請攜帶開會通知單或教職員工識別證。

八、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防疫工作，於疫情尚未解除前，進入輔導團及參加研習時請配合下列事項：

(一)進入輔導團前請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。

(二)進入教室前請至洗手台先洗手。

(三)與會人員請自備口罩，進入教室務必戴口罩。

(四)若有相關病徵或有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旅遊警示國家入境(含轉機)者，請與聯絡人聯繫請假。

九、聯絡人：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謝若妍專任輔導員，TEL：(07) 3590116 # 242。

正本：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(以上均紙本)

